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aush Meditech Ltd**

**高視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2407)

## 更換行政總裁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4年3月25日起：

1. 劉新偉先生獲委任為新任行政總裁且不再擔任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及
2. 高鐵塔先生不再擔任行政總裁，但仍擔任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 更換行政總裁

高視醫療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2024年3月25日起，本公司現任執行董事兼聯席行政總裁劉新偉先生(「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鑑於劉先生擔任行政總裁的新職務，劉先生自同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聯席行政總裁。作為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劉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及管理，參與擬定經營計劃及年度目標，帶領本集團達成年度目標。

自同日起，由於本集團內部職務調動，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高鐵塔先生(「高先生」)不再擔任行政總裁，卸任行政總裁後，高先生仍擔任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將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及管理，並參與投資計劃及年度業務目標擬定等重大事項的決策。

經董事會考慮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且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當前市況後，釐定高先生有權每年收取固定薪金人民幣860,000元，外加酌情管理層花紅。

高先生已確認其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就其所知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行政總裁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劉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劉先生，42歲，在醫療行業擁有約11年經驗。劉先生於2016年5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高視醫療科技集團有限公司(為一家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的董事會秘書。劉先生於2018年12月至2023年1月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其自2019年11月21日起擔任董事，並於2021年11月18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劉先生於2023年1月至2024年3月擔任本公司的聯席行政總裁。劉先生亦於Gaush Europe GmbH、Gaush Coöperatief U.A.、高視泰靚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及高視創新科技有限公司(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擔任董事。

劉先生於2013年7月獲得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2004年6月獲得浙江大學信息工程學士學位。劉先生持有中國司法部於2013年3月頒發的法律職業資格證書，並於2017年4月成為北京註冊會計師協會的非執業會員。

劉先生已與本公司就其擔任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職務訂立一份服務合約(「服務合約」)。服務合約可根據本公司的經修訂及經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和適用的法律、規章及法規重續。本公司與劉先生之間不會就其獲委任為行政總裁另行訂立服務合約，且現有服務合約的條款保持不變。根據服務合約，彼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的初始任期為自2022年12月12日起計三年或自其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日期起直至本公司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止(以較早者為準)，除非任何一方另發出不於一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且須根據本公司的

經修訂及經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而彼獲委任為行政總裁並無指定任期。經董事會考慮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且參考彼於本公司的職務及職責以及當前市況後，釐定劉先生有權每年收取固定薪金人民幣820,000元，外加酌情管理層花紅。

截至本公告日期，劉先生被視為於本公司955,879股股份（「股份」）中擁有權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65%。

除上文所披露外以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劉先生已確認(i)彼於過往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彼與任何董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其他關係；(iii)彼並無擁有或視作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股份、相關股份或本公司債權證之權益；(iv)彼並無於本集團擔任其他職位；(v)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項下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及(vi)概無其他有關劉先生獲委任為行政總裁之事宜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承董事會命  
高視醫療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高鐵塔先生

香港，2024年3月25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高鐵塔先生，執行董事劉新偉先生、趙新禮先生、張建軍先生及李文奇女士，非執行董事David Guowei Wang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昕先生、王立新先生及陳帆城先生。